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

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 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- 2、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 - (1) 会议时间: 2022年10月20日上午9:30
 - (2) 会议地点:公司会议室
 - (3) 会议方式: 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
 - (4) 主持人: 张天瑜
 - (5)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: 应到5人,实到5人
 - (6) 列席会议人员: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深圳市广和 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议案一: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

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三 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

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审议通过本项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二日